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定-002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冀中能源 | 股票代码 | 000937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郑温雅 | 李英 |
| 办公地址 |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 |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 |
| 电话 | 0319-2098828 | 0319-2068312 |
| 电子信箱 | jzny000937@sina.com | jzny000937@163.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0,784,003,790.66 | 10,226,906,728.55 | 5.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05,158,927.62 | 570,545,997.81 | 6.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83,677,446.15 | 608,301,044.55 | 12.3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583,719,047.03 | 807,649,659.24 | -27.7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713 | 0.1615 | 6.0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713 | 0.1615 | 6.0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7% | 3.01% | 0.06%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5,845,700,174.35 | 45,778,725,805.08 | 0.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9,815,277,799.55 | 19,293,868,326.98 | 2.70%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07,18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44.12% | 1,559,172,313 | 526,797,385 | 质押 | 242,666,667 |
|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6.90% | 597,142,952 | 100,149,623 | 质押 | 189,738,172 |
|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88% | 243,252,041 | | | |
|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33% | 117,677,888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23% | 43,364,800 | | | |
| 杨龙活 | 境内自然人 | 0.93% | 32,927,318 | | | |
| 颜执成 | 境内自然人 | 0.28% | 9,858,600 | |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21% | 7,303,700 | | | |
| 李庆涛 | 境内自然人 | 0.20% | 7,241,100 |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18% | 6,279,878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 本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邯矿集团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205,000,000股,股东杨龙活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32,927,318股,股东颜执成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9,858,600股,股东李庆涛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7,240,000股。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6冀中01 | 112292 | 2021年03月23日 | 150,000 | 5.40% |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16冀中02 | 112432 | 2021年08月22日 | 150,000 | 4.77% |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7冀中01 | 112557 | 2022年07月26日 | 200,000 | 5.17% |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53.23% | 54.52% | -1.29% |
| 流动比率 | 1.24 | 1.23 | 0.97% |
| 速动比率 | 1.18 | 1.14 | 3.72% |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6.63 | 5.47 | 21.21%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以来,公司围绕"高质量发展"总体目标,以"质量效益"为中心,攻坚克难,砥砺奋进,顺利实现"双过半"目标任务,保障了企业稳健运营和健康发展。

在煤炭业务方面,完成原煤产量1390.43万吨,同比减少83.26万吨,同比降低5.65%;合计生产精煤597.05万吨,其中,冶炼精煤471.34万吨,同比减少58.83万吨,同比降低11.10%。非煤业务方面:生产焦炭69.21万吨,同比增长2.98%;生产玻纤制品3.37万吨,同比降低9.41%;发电1.58亿千瓦时,同比降低63.8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84亿元,同比增加5.45%;实现营业利润11.09亿元,同比增加21.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5亿元,同比增长6.07%。

1、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 项目 | 2018年1-6月产量 | 2017年1-6月产量 | 同比增减 | 2018年1-6月销量 | 2017年1-6月销量 | 同比增减 |
|---|---|---|---|---|---|---|
| 煤炭(万吨) | 1,390.43 | 1,473.69 | -5.65% | 1,461.22 | 1,408.33 | 3.76% |
| 焦炭(万吨) | 69.21 | 67.21 | 2.98% | 68.40 | 67.74 | 0.97% |
| 玻纤纤维(万吨) | 3.37 | 3.72 | -9.41% | 3.38 | 3.54 | -4.52% |
| 电力(万千瓦时) | 15,790.53 | 43,704.54 | -63.87% | 15,790.53 | 43,704.54 | -63.87% |

2、分煤种的产、销情况

| 项目 | 2018年1-6月产量 | 2017年1-6月产量 | 同比增减 | 2018年1-6月销量 | 2017年1-6月销量 | 同比增减 |
|---|---|---|---|---|---|---|
| 原煤(万吨) | 1,390.43 | 1,473.69 | -5.65% | 438.82 | 322.76 | 35.96% |
| 洗精煤(万吨) | 597.05 | 681.23 | -12.36% | 622.73 | 694.95 | -10.39% |
| 洗混煤(万吨) | 286.58 | 260.9 | 9.84% | 290.63 | 242.18 | 20.01% |
| 煤泥及其他(万吨) | 123.96 | 159.33 | -22.20% | 109.04 | 148.44 | -26.54% |

3、各煤种销售价格对比情况

| 项目 | 2018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价) | 2017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价) | 同比增减% |
|---|---|---|---|
| 原煤 | 320.20 | 271.56 | 17.91% |
| 洗精煤 | 1,040.17 | 963.93 | 7.91% |
| 洗混煤 | 314.68 | 262.93 | 19.68% |
| 煤泥及其他 | 88.45 | 100.33 | -11.84% |
| 商品煤综合售价 | 608.64 | 593.68 | 2.52%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
|---|---|---|
|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br>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br>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 | |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 影响本期金额 | 影响上期金额 |
|---|---|---|
| 1.资产处置损益<br>2.营业外收入 | | 11,031,604.77<br>-11,031,604.77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临-029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下午3:00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成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现场出席5名,董事赵兵文、赵鹏飞、张建忠和独立董事杨有红、邓峰、冼国明进行了通讯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关于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二〇一八年一至六月风险评估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8】第110ZC6153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关联董事张成文先生、赵兵文先生、赵鹏飞先生、张振峰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高晓峰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简历附后)。因工作原因,杜丙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同时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附:总工程师简历

高晓峰,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黄沙矿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年矿总工程师、副矿长,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大淑村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截止决议公告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高管的情形。

---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临-030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下属煤矿产能置换及产能指标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邢台矿核减产能并进行产能置换及产能指标交易的议案》,为了延长矿井使用年限,实现和邢台矿西井的顺利接续,经河北省发改委批复,公司所属邢台矿实施了部分去产能,由210万吨/年核减为80万吨/年。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的规定,上述核减的130万吨/年产能折算成可交易产能104万吨/年。其中,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已购买56万吨/年的产能指标,合同金额9,464万(含税及手续费)(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煤矿产能置换及产能指标交易的公告》)。

2、公司对邢台矿剩余的可交易产能48万吨/年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了产能指标的公开转让,合同金额合计8,222.51万元。本次产能指标转让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实施减量置换严控煤炭新增产能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1602 号)、《关于做好建设煤矿产能减量置换有关工作的补充通知》(发改能源〔2016〕1897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文件的规定,为了延长矿井使用年限,实现和邢台矿西井的接续,经河北省发改委批复,公司所属邢台矿实施了部分去产能,由210万吨/年核减为80万吨/年。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的规定,上述核减的130万吨/年产能折算成可交易产能104万吨/年。2017年,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已购买56万吨/年的产能指标,合同金额9,464万(含税及手续费)。

本次邢台矿可交易的产能48万吨/年分别转让给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和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合同金额合计8,222.51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5237660316016

成立日期:2004年10月13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照武

注册资本:64,911.1万元

所在地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中央大街108号

经营范围:对电力行业、化工行业的投资;对煤炭行业的投资;煤炭开发、销售及经营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许可的须经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经营)。

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购买产能指标用于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鲁能宝清朝阳露天煤矿项目产能置换,该煤矿建设规模1100万吨/年,为国家发改委核准的煤矿项目(发改能源[2008]2772号),按照煤炭化解过剩产能政策规定需承担20%去产能任务。同时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产能置换政策加快优质产能释放　促进落后产能有序退出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18]151号)规定,鲁能宝清朝阳露天煤矿项目实际需要购买产能指标110万吨/年。

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二)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76743716924

成立日期:2008年5月7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宇

注册资本:79,000万元

所在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镇可汗路(金东大酒店内)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生产、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机械、机电设备及零配件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购买产能指标用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王家塔煤矿煤矿项目产能核增置换,王家塔煤矿为正常生产煤矿,生产规模680万吨/年,产能核增到800万吨/年,增加产能120万吨/年。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1100792244387T

成立日期:2005年06月03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利

注册资本:130,191.3071 万元人民币

所在地址:山西文水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销售:焦炭、生铁、铁精粉、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水泥、水泥制品、钢材、建材(不含原木、河道水沙)、五金交电器材、工矿设备、环保设备等。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购买产能指标用于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赤峪煤矿建设项目,该项目建设规模300万吨/年,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能源[2011]2658号)批复,为已核准项目。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属于冀中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第二款的规定,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本次交易的定价按照列入2016-2017年去产能实施方案矿井折算指标交易的均价180.96万元/万吨(含税),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交易双方在河北环境能源交易所,通过网络竞价,转让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20.66万吨/年,转让价格165.77万元/万吨(含税及手续费),合同金额3424.8082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二)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交易双方在河北环境能源交易所,通过网络竞价,转让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13.50万吨/年,转让价格169.60万元/万吨(含税及手续费),合同金额2289.60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三)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交易双方在河北环境能源交易所,转让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13.84万吨/年,按照列入2016-2017年去产能实施方案矿井折算指标交易的均价180.96万元/万吨(含税及手续费),合同金额2508.1056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按照国家有关政策,经各方协商同意以货币方式收购可用于置换的产能指标。

邢台矿本次煤炭产能指标转让合同金额合计为8,222.51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六、本次产能指标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产能指标转让预计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5,700万元,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七、备查文件

1、《煤炭产能置换指标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

公司代码:600410　　公司简称:华胜天成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华胜天成 | 600410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月英 | 汤文昊 |
| 电话 | 010-80986118 | 010-80986118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23号楼北京华胜天成科研大楼 |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23号楼北京华胜天成科研大楼 |
| 电子信箱 | securities@teamsun.com.cn | securities@teamsun.com.cn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总资产 | 11,445,156,886.11 | 12,046,439,633.52 | 12,046,439,633.52 | -4.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849,383,900.07 | 4,874,110,614.44 | 4,874,110,614.44 | -0.51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1-6月)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702,338.66 | -384,632,247.94 | -384,632,247.94 | 104.6 |
| 营业收入 | 2,233,110,247.24 | 2,546,777,961.81 | 2,546,777,961.81 | -12.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530,967.95 | 152,708,191.32 | 152,708,191.32 | -92.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118,219.69 | 44,021,991.67 | 44,021,991.67 | -95.1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4 | 3.15 | 3.15 | 减少2.91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1 | 0.14 | 0.14 | -92.8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1 | 0.14 | 0.14 | -92.86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90,685 | |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王维航 | 境内自然人 | 8.35 | 92,069,358 | 0 | 质押 | 67,000,000 |
| 海富通基金-招商银行-厦门国际信托-厦门信托-汇金1606号华胜天成定增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未知 | 4.73 | 52,155,172 | 0 | 未知 | |
|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莱沃3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未知 | 3.73 | 41,170,975 | 0 | 未知 | |
|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溢鑫资产管理计划 | 未知 | 3.73 | 41,136,851 | 0 | 未知 | |
| 刘燕京 | 境内自然人 | 2.26 | 24,872,454 | 0 | 质押 | 9,446,000 |
| 建信基金-平安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汇义电子精选8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未知 | 1.76 | 19,412,069 | 0 | 未知 | |
| 建信基金-平安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汇义电子精选7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未知 | 1.76 | 19,412,068 | 0 | 未知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65 | 18,158,980 | 0 | 未知 | |
| 金元顺安基金-宁波银行-万向信托-西溪715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 未知 | 1.45 | 16,038,451 | 0 | 未知 | |
| 张仲华 | 境内自然人 | 1.17 | 12,926,924 | 0 | 未知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 1.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莱沃3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王维航先生控制的北京健正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信托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对应的表决权、股东大会召集权、提案权、提名权等其他股东权利按照北京健正投资有限公司的书面意见行使。<br>2. 建信基金-平安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汇义电子精选8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建信基金-平安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汇义电子精选7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同属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 | 无 | |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18华胜01 | 143596 | 2018-4-23 | 2023-4-23 | 10,000 | 8 |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 主要指标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 资产负债率(%) | 52.33 | 54.56 |
| | 本报告期(1-6月) | 上年同期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2.54 | 5.68 |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归母净利润为1153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92.45%,主要因为投资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降低约1.78亿元所致。剔除投资收益影响后,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去年同期的-3062万元增长至约64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约3,708万元。增长原因如下:

1、公司业务结构逐步优化,毛利率获得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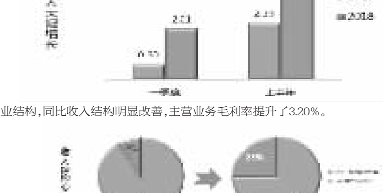

公司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同比收入结构明显改善,主营业务毛利率提升了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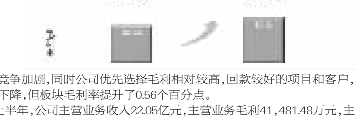

随着集成业务行业竞争加剧,同时公司优先选择毛利相对较高,回款较好的项目和客户,本期企业IT系统解决方案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但板块毛利率提升了0.56个百分点。

整体来看,2018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22.05亿元,主营业务毛利41,481.48万元,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2,000.72万元: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业务板块 | 本期发生额 | | | 上期发生额 | | | 对比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增减(%) | 营业成本增减(%) | 毛利率增减(%) |
| 企业IT系统解决方案 | 16.5 | 14.14 | 14.32 | 23.06 | 19.89 | 13.77 | -28.43 | -28.9 | 0.56 |
| 云计算产品及服务 | 5.54 | 3.76 | 32.18 | 2.23 | 1.46 | 34.66 | 148.34 | 157.76 | -2.48 |
| 合计 | 22.05 | 17.9 | 18.81 | 25.29 | 21.35 | 15.61 | -12.83 | -16.14 | 3.2 |

2.四朵行业云逐步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一个核心+四朵云"产业发展战略,推动四朵行业云逐步落地。

(1)物流云方面:公司于2018年7月成立了控股子公司浙江风火轮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风火轮公司定位于在跨境贸易领域打造数字物流综合服务云平台,综合运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构建物流智能信息系统、仓储网络系统和运营服务系统等,通过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可视化手段,为跨境进出口企业提供数字化物流、贸易融资、结算、保险、智能清关、报关、海外仓等一体化服务,从而实现物流运作各环节全程可验可测可控,解决跨境电商物流成本高、效率低等问题。

(2)旅游云方面:公司多年服务于政府行业旅游大数据监控,及旅游景区智慧旅游信息化,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由国家旅游委到省级旅游监测平台和大数据分析平台、到景区数字化建设和运营的智慧旅游相关产品和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将原有产品和服务进行云计算转型,并陆续推出针对政府、景区的不同的旅游云Saas产品和交付模式,并在全域旅游领域进行了深入推广。

(3)安监云方面:公司与参股公司和润恺安、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宁波分院、宁波市安全生产协会签署了关于《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各方合力打造涵盖国际、国内领先的安全生产智慧物联网集成、安全生产互联网+服务、智慧安监政务通、企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科技等的专业模块,采用线上技术咨询+线下实施评估的服务模式,共同建设安全生产"一站式"智能公共服务数字平台。公司连同和润恺安、参股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众兴卓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了宁波易安云网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具体运营管理单位,是公司智慧安监云落地的一个重要举措。

(4)零售云:公司美国子公司GD公司是新一代的大型电子商务、数字化转型、DevOps和大数据解决方案服务提供商,拥有领先的云、大数据、实时分析、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该公司主攻零售业市场,长期服务于美国前10大零售商中如梅西百货、科尔士百货连锁等国际零售巨头,以及谷歌、苹果等大型国际科技企业,助力零售行业客户进行数字化升级和变革。GD公司已超额完成第一个承诺期业绩,收入7230万美元,税前利润1535万美元(未经审计)。

3.产业投资协同主业发展

(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胜信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出资10亿元与相关各方共同发起设立北京集成电路尖端芯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聚焦集成电路高端及专用芯片设计方向,主要投资于物联网、人工智能、汽车电子、云计算、移动通信等关键领域的芯片设计企业。该集成电路投资中心为北京市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尖端芯片投资子基金,是公司继2017年通过物联网基金战略投资泰凌微电子之后在集成电路方面的又一布局,投资方向与公司业务战略高度协同,参与集成电路投资中心预计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以芯片为核心、从"端"到"云"的战略布局。

(2)公司之参股公司华胜信息发布了具有自主可控、高性能计算能力的TOP Server服务器和国威天成服务器,采用国产高性能处理器与可信计算技术,对抢占自主可信安全产品市场具有战略性意义,也与公司夯实云计算基础设施架构产品层面"自主、安全、可控"的发展方向相匹配。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 影响金额 |
|---|---|---|---|
|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2017年5月28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批准 | ①续经营净利润 | 16,924,919.01 |
| | | ②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批准 | ①其他收益 | 12,517,477.83 |
| | | ②营业外收入 | -12,517,477.83 |
|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批准 | ①资产处置收益 | 1,057,356.73 |
| | | ②营业外收入 | -1,374,663.61 |
| | | ③营业外支出 | -317,306.88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股票代码:600410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编号:临2018-082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维航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于2018年8月1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投票,应参与投票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投票的董事9名。公司3名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业务工作报告及2018年下半年业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需求,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将在银行申请相关授信,具体明细如下:

1.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折人民币15000万元,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外币贷款等,期限壹年,信用方式(具体以合同为准)。

2. 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期限壹年,信用方式。用于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债务融资等,同意签署相关法律性文件。

3. 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应付账款融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授信期限壹年,信用方式。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等,同意签署相关法律性文件,并承担及履行信贷文件下的责任。

4. 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供应链买方融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期限壹年,信用方式,用于支付货款,同意签署相关法律性文件,并承担及履行信贷文件下的责任。

本次授信的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各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授权董事长签署一切与上述授信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及任何变更、修订和补充。董事长可以转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1,102,840,583元。

2018年8月1日,公司回购并注销第二期股权激励之部分股票522,200股,股本总额变更为1,102,318,383股。故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02,318,383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8年第一次修订)

因公司股本总数及注册资本变更,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 修改前 | 修改后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拾壹亿零贰佰捌拾肆万零伍佰捌拾叁元人民币。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拾壹亿零贰佰叁拾壹万捌仟叁佰捌拾叁元人民币。 |
| 第二十条 公司总股本1,102,840,583股,全部为普通股。 | 第二十条 公司总股本1,102,318,383股,全部为普通股。 |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请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8年第一次修订)。

七、审议通过了《2018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8-083《2018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8-084《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

---

股票代码:600410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编号:临2018-083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华胜天成")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1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及承销工作,于2016年9月28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08,620,689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60元。截至2016年9月29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419,999,992.4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9,719,999.88 元 ,及 其 他 发 行 费 用 2,628,620.69 元 后 ,募 集 资 金 净 额 为 2,377,651,371.83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6)第110ZA059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084,006,441.53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328,935,840.40元(其中,募集资金1,293,644,930.30元,理财收益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35,290,910.10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8,924,247.97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132,930,689.50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244,720,682.33元(其中,募集资金1,193,858,498.20元,理财收益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50,862,184.13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6年8月26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6年9月29日起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 元)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 |
|---|---|---|---|
| 北京银行展览路支行 | 20000017336700011721428 | 活期 | 53,893,202.97 |
|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张家港东城支行 | 30310188000041046 | 活期 | 1,008,212.91 |
| 民生银行北京光华支行 | 608805888 | 活期 | 0.28 |
| 浦发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 91210155200000264 | 活期 | 14,146,682.79 |
| 民生银行北京光华支行 | 698542595 | 活期 | 375,236,263.43 |
| 中信银行国际大厦支行 | 8110701012500735401 | 活期 | 691,810.26 |
| 中信银行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 8110701013400569733 | 活期 | 606,693.82 |
| 合 计 | | | 445,582,866.46 |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50,869,724.27元,已扣除手续费7,540.14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150,000,000.00元;本公司已使用7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

附表 1:

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37,765.14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4,892.42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13,293.07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可信开放高端计算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 否 | 140,000.00 | 140,000.00 | 140,000.00 | 1,690.84 | 35,267.31 | -104,732.69 | 25.19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大数据平台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 否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 3,201.58 | 10,233.53 | -19,766.47 | 34.11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72,000.00 | 67,765.14 | 67,765.14 | — | 67,792.23 | 27.09 | 100.04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242,000.00 | 237,765.14 | 237,765.14 | 4,892.42 | 113,293.07 | -124,472.07 | — | — | — | — | — |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 受市场环境变化和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的影响,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日新月异,用户需求不断更新,公司适当放缓了募投项目的进度。<br>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经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可信开放高端计算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大数据平台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2019年6月30日。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本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召开了201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 125,416,948.01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本公司于 2017年12月27日召开了2017年第十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本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使用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 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该决议有效期至2017年10月13日。本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召开2017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决议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br>2018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获得理财收益14,396,493.14元。<br>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15,000万元,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br>(1)本公司于2017年7月13日在江苏银行苏州分行张家港东城支行购买了5,000 万元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期限为一年;<br>(2)本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在江苏银行苏州分行张家港东城支行购买了10000万元"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期限为一年。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无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无 |

---

证券代码:600410　　证券简称:华胜天成　　公告编号:2018-084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9月10日　9 点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北京华胜天成科研大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10日

至2018年9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2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8年第一次修订)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410 | 华胜天成 | 2018/9/4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18年9月5日

(二)登记方式:公司股东可通过电话、邮件、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须提供有效手续原件。

(三)登记手续:

法人持有股份,请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委托,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

个人持有股份,请提供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委托,还需提供股东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

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汤文昊

电话:(8610)80986118 传真:(8610)80986020

邮箱: securities@teamsun.com.cn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9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8年第一次修订)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股票代码:600410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编号:临2018-085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于2018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 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①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③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④ 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业务工作报告及2018年下半年业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对公司2018年度上半年的运作和经营决策情况的监察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18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8-083《2018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18日